

证券代码：002101

证券简称：广东鸿图

公告编号：2017-45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271号文件核准，向上海四维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宁波市江北柯迪机械配件有限公司、宁波汇鑫投资有限公司、上海科闻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宁波星瑜投资有限公司、夏军等6位交易对方以及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肇庆市高要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深圳安鹏资本创新有限公司发行合计104,562,910股新股，并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广会验字[2017]G16035360158号”及“广会验字[2017]G16035360180号”验资报告验证，相关新增股份已于2017年4月21日上市，详见公司2017年4月20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17年6月7日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根据公司总股本、住址等的最新变化情况，对《公司章程》的相关内容进行修改。公司已于2017年6月22日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肇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变更的内容如下：

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4802.3001万元变更为人民币**35258.5911**万元；公司住所由广东省高要市金渡世纪大道168号变更为**广东省肇庆市高要区金渡世纪大道168号**。

除上述变更外，其他登记事项未发生变更。

特此公告。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